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24-004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王炎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4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江苏省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及被提名人本人同意，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同意补选黄晶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黄晶生先生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

附件：

简历

黄晶生，男，1982年7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南京恩格蓝波微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尚德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南瑞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南京分院。现任江苏省沿海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江苏沿海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晶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